

招标编号：威招审（ks202113003）号

威海市滨海大道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
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

招 标 文 件



招标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招标代理人：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4
1. 总则.....	18
1.1 招标项目概况.....	18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8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8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8
1.5 费用承担.....	19
1.6 保密.....	19
1.7 语言文字.....	19
1.8 计量单位.....	20
1.9 踏勘现场.....	20
1.10 投标预备会.....	20
1.11 分包.....	20
1.12 响应和偏差.....	20
2. 招标文件.....	21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1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1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21
3. 投标文件.....	22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22
3.2 投标报价.....	22
3.3 投标有效期.....	22
3.4 投标保证金.....	22
3.5 资格审查资料.....	23
3.6 备选投标方案.....	23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24
4. 投标.....	24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4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
5. 开标.....	25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25
5.2 开标程序.....	25
5.3 开标异议.....	25
6. 评标.....	26
6.1 评标委员会.....	26
6.2 评标原则.....	26
6.3 评标.....	26
7. 合同授予.....	26
7.1 定标方式.....	26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26
7.3 中标通知书.....	27
7.4 签订合同.....	27
7.7 履约保证金.....	27
7.8 签订合同.....	27
8. 纪律和监督.....	28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28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28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28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28
8.5 投诉.....	28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28
10.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29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29
1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29
12.1 重新招标.....	29
12.2 不再招标.....	29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33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38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41
<i>投标函附录</i>	4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43
授权委托书.....	44
费用清单.....	45
企业业绩表.....	46
拟派设计团队人员汇总表.....	47
后续服务承诺.....	47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4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威海市滨海大道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已由相关主管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投资，出资比例 100%，招标人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二、工程招标范围

包含项目勘察（初勘及详勘）、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交竣工验收及后期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含方案设计），以及积极配合招标人完成主管部门的审查，提交招标人施工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含 PDF 格式电子图纸）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本项目位于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滨海大道起点为海埠路交叉口，东侧 70m 处与桃威铁路（桃威铁路线路全长 135.808km）进港线立体交叉，交叉处为 2-10m 低高度钢筋混凝土简支梁桥，桥下为双向四车道，通行净高为 4.5m，无单独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现拆除既有 2-10m 低高度钢筋混凝土简支梁桥；新建（9.0+11.5-11.5+9.0）m 钢筋混凝土框架桥，临时拆除铁路线路，现场浇筑施工，完成后恢复既有线路轨道。

2、设计服务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施工图文件。

3、质量要求：设计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范标准，以及城市建设部门的相关规定，并达到建质函[2016]247 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 版）》，同时满足设计任务书要求，满足项目审批、施工要求及招标要求。

4、本项目招标控制价：1935000 元。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铁道行业甲（II）级及以上资质；
- 3、投标人及其法人代表、委托代理人、拟派设计负责人不得为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 4、投标人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近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安全记录、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

五、设计负责人资格要求：

拟派设计负责人应具有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不得为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

六、联合体投标要求：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zbt 格式文件下载开始时间：2021-9-16 17:30:00；下载截止时间：2021-9-24 17:30:00

下载地址：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6/Pages/Login/SSOLoginWH.aspx?appid=104&backurl=1>)本项目公告页面。有关情况的变更请及时关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本项目公告页面。】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http://60.212.191.165:10000/PortalQDManage/PortalQD/Index>) 共发布两个版本的招标文件，一个是 pdf 格式，另一个是 zbt 格式。其中电子 pdf 格式的招标文件，任何人都可随时随地查看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只有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CA 证书办理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的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数字证书办理流程，办理地址为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一楼服务窗口（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一楼大厅建设工程 CA 窗口），电话 0631-5819292]才能下载。只有下载过电子 zbt 格式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才能参加投标（多标段的项目，潜在投标人应对参加的标段分别进行下载电子 zbt 格式的招标文件，否则视为投标无效）。

2、潜在投标人查看招标文件澄清与修改的时间和方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潜在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招标公告下方的“提出疑问”按钮对本项目提出问题。

4、电子招标文件不收取费用。

八、投标文件的递交

开标地点：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

【第三开标厅】

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1- 10- 12 9:00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上发布。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地 址：威海经区青岛中路 106 号

联 系 人：李小芹

电 话：0631-5981361

招标代理人：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邮 编：264200

联 系 人：王 敏 敬美宏

电 话：0631-5812098

电 子 邮 件：tljs2018@126.com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局 地址：威海经区青岛中路 106 号 联系人：李小芹 电话：0631-5981361
1.1.3	招标代理人	名称：山东同力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山东省威海市奈古山路古山五巷 16 号鼎顺商务五楼 联系人：王敏、敬美宏 电话：0631-5812098 电子邮件：tljs2018@126.com
1.1.4	项目名称	威海市滨海大道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
1.1.5	项目地点	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1.1.6	项目建设规模	详见招标公告
1.1.7	项目投资估算	约 4464.38 万元，建安费约 3093.45 万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投资 1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详见招标公告
1.3.2	设计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公告
1.3.3	质量标准	详见招标公告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详见招标公告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地址：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省份为：全部）； 2、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地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 4、威海市各职能部门严重失信主体查询详见《关于印发《威海市公共信用信息数据归集清单、应用清单、联合奖惩措施清单（2020 年）》的通知》（威信用办〔2020〕3 号）。开标现场招标代理单位通过威海市信用管理中心开发的联合惩戒微门户程序或信用威海网站进行查询”。 注：为实行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登记制度，凡

		是中标单位均应在发放中标通知书之前完成山东省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一体化平台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踏勘现场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0.2	投标人在投标预备会前提出问题	时间：/ 形式：/
1.10.3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详见投标人须知 3.7.2
1.12.3	偏差	不允许负偏差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10 天前 形式：请潜在投标人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点击“提出问题”按钮上传需要澄清的问题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请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随时关注本项目招标公告页面下方的澄清与修改信息。澄清与修改一经发布，视为潜在投标人已收到，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方法
3.2.3	报价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3.2.3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控制价 <u>1935000</u> 元，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此控制价，否则否决其投标。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各类风险因素，所有可能发生的设计费或其它原因的所有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招标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金额：<u>壹万元整</u>（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电汇、网上银行转账、银行保函、保险保函、担保保函等（投标单位如用其他转账形式影响到账时间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一、电汇、网上银行转账形式的保证金：投标截止时间前由投标人基本账户到达指定账户，逾期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开标现场不予接收。 收款人名称：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收款人开户银行信息以投标人在系统“投标保证金管理”页面中申请到的虚拟帐号信息为准。 收款人账号获取的方式：投标人通过 CA 数字证书及数字证书绑定密码，登录“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并进入“投标保证金管理”模块，选中目标项目，点击右上角的“申请”按钮。若需要通过虚拟账号缴纳保证金，则选择“虚拟账号”并按照提示获取虚拟账号。若采用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则仅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点击“保函”按钮，上传保函附件。为能及时、准确退还投标保证金，请各投标人缴纳投标保证金时在摘要或备注内容中注明“建设工程投标保证金”。 注意：每个标段都应申请收款人虚拟账号，一个收款人虚拟账号仅限定一个投标人在本项目上使用。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进行投标保证金的缴纳工作，在汇款时认真核对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收款人名称和开户银行等信息是否与招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一致，如有出入请及时联系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操作的，可能导致投标保证金无法确认，进而影响投标资格，由此引发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要求： 1. 投标保证金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 2. 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需同时提交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基本帐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 二、如采用银行保函形式，银行保函要求由投标人基本账户的开户银行针对本工程开具，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中附银行保函扫描件。 三、如选择保险保函形式，按照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山东监管局和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青岛监管局印发的《关于开展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投标保证保险工作的意见（试行）》（鲁建建管字〔2018〕11 号）文件要求，需满足以下条件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1）保险机构应当在工程项目所在地设区市域内设有服务机构。 （2）保险机构开展投标保证的保险条款应当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
--	--	--

		委员会批准或备案，通过山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服务监管与信用信息综合平台（http://221.214.94.41:81/xyzj/）”“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山东省）/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sdggzyjy.gov.cn）”，将保险机构单位信息、保险合同条款（范本）、保单（范本）、保函（范本）等向社会主动公开。 四、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函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函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五、本项目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情形： 根据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印发《威海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评价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威住建通字【2019】76号）的规定，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的信用评价为A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免于缴纳工程投标保证金，信用评价为AA级的建筑市场主体缴纳投标保证金减半，投标文件须后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否决其投标。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7.3 (2)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及其他要求	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为保证项目存档所需，于开标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邮寄至招标代理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普通电子光盘或U盘投标文件：1份，将投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刻入（含可复制的WORD投标文件、PDF版投标文件等）。 是否要求提交电子版文件：是。形式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报送要求，上传至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3.7.3 (3)	投标文件装订要求	书面投标文件分册装订：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部分一起装订，技术标单独装订。 打印时均要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生成报表形式后打印，带有水印和唯一编码。 封皮和目录均为系统自动生成，且完全与 fyq 顺序一致。资格审查文件、资信标、商务标三部分合订，采用胶装方式，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技术标采用暗标，按电子交易系统自动生成格式填写。投标人制作完成电子文件后，通过系统选择需要打印的内容时勾选“技术文件”，单独打印技术标。文件的纸张大小为 A4，单面打印，两个普通订书钉装订，装订位置在装订线的平均三分之一处，不得采用胶装形式，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特殊标记等，否则否决其投标。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投标单位应将前附表所述投标文件、普通光盘或 U 盘密封在一个包封中。 招标人名称： 招标人地址： 工程名称： 招标编号： 在 年 月 日 时 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单位的名称与地址，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1 年 10 月 12 日 9 时 0 分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三开标厅 (威海市海滨中路 28 号外运大厦附楼四楼)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5.2	开标程序	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表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山东省公共资源交易综合评标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开标现场招标代理人查询评标专家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如被最高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的，将不得作为评标专家参与评标活动。
7.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 人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同公告发布媒介，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

7.5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投标过程中发生的一切费用，招标人均不给予经济补偿。
7.7	履约保证金	不要求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是
10	投标人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及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一）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须知： 1. 投标人应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前应详细阅读使用说明书，保证电脑网络为联网状态，软件为最新版本（只有联网的状态，系统才会自动检测软件是否为最新版本）。 2. 电子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资信标、技术标、商务标组成。投标人下载 ztb 版的电子招标文件后，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打开，并切换到投标文件制作模式，投标文件编制工具会根据电子招标文件评分办法自动生成电子投标文件制作目录，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逐条上传相关内容，不要出现错项、漏项，其中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注意：工程量清单报价时，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可通过 gczej 格式清单导出全套表格，若招标文件还要求其他附表，则需将附表制作完成后转换为 word 或 pdf 格式文件，上传至商务标的“补充附件”一项中。 3. 投标报价清单信息应以 gczej 文件形式导入，其中 gczej 文件清单内容中的投标总报价、分部分项清单报价、措施报价、规费、税金、暂估价、暂列金额等信息应按要求填报，若有与报价相关的补充表格，须与 gczej 内容保持一致。 4. 商务标“投标报价”栏目包括投标人的企业资质、项目负责人及报价等信息，投标人应认真填写不要遗漏，唱标时读取该信息。投标文件编制工具根据“投标报价”的信息，自动生成投标函，投标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投标函进行调整，其中的报价等内容应确保准确无误，且与“投标报价”的内容保持一致。 5. 电子签章是通过 CA 数字证书进行电子签名的一种表现形式，利用图像处理技术将电子签名操作转化为与纸质文件盖章操作相同的可视效果，同时利用电子签名技术保障电子信息的真实性和完

		整性以及签名人的不可否认性。可靠的电子签名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6. 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的项目投标，在打开 ztb 电子招标文件切换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后，应在“标段管理”中选择所有参与的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并通过“标段管理”依次切换所有投标标段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在所有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都制作完成后，投标人应将多个标段的电子投标文件保存为一个电子投标文件（不可以一个标段生成一个电子投标文件），否则电子投标文件将无法被电子评标系统读取。无法被系统读取的电子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名称应为投标人的全称。 7. 投标人应在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并加盖电子签章后，通过投标文件编制工具进行打印纸质投标文件（带水印编码），打印之后再修改投标文件内容，需撤销签章，修改后的文件水印编号将发生变化，需重新打印纸质投标文件。纸质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纸张书写或打印。投标人打印完毕后，应对照纸质投标文件里水印编码和定稿的电子投标文件编码是否一致。编码不一致的将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否决其投标。 8. 电子投标文件编制完成定稿后，点击【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工具栏上的“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并通过 CA 数字证书自动加密，签章完后再点击工具栏的“上传”按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系统出具上传凭证，即为电子投标文件提交成功。以上工作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人应下载上传凭证，以备核验。（注意：电子投标文件请务必控制在 200M 以内（若超出，请将压缩后的电子投标文件重新上传）） 注：关于电子投标文件签章的说明 （1）资格审查部分每项应按要求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资信标部分按照每项内容的提示，进行信息选择或上传 word 或 pdf 格式的文档。 （2）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
--	--	---

		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等）。 （二）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1、投标截止时间前请投标人使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系统”）提供的模拟开标功能，验证当前电脑环境是否可用、电子签章是否可以使用、CA 数字证书是否匹配，避免开标当天因电脑环境不可用、程序未安装插件及 CA 数字证书驱动不识别或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的 CA 数字证书不匹配等原因造成无法正常网上电子开标。 模拟开标使用步骤：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进入交易平台-》点击“模拟开标”菜单。 2、投标人开标当天应携带加密本项目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和已配置好环境的、自行配置联网的笔记本电脑。招标人、招标代理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提供联网服务，投标人应自行解决电脑联网问题。记住登录系统的两个密码：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与 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建议提前验证密码是否正确。 注：CA 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即该 CA 数字证书与企业账号关联时，企业自行设置的关联密码；CA 数字证书设备密码，即锁本身的 pin 码。 3、电脑软硬件配置要求： （1）操作系统：win7 及以上； （2）浏览器：ie9 及以上，搜狗浏览器、360 浏览器、QQ 浏览器等兼容 ie 模式的浏览器，但要保证 ie 浏览器是 ie9 及以上； （3）系统软件：CA 数字证书驱动，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签章软件。以上系统软件均可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文件下载专区进行下载。 4、投标人需在线自行完成开标过程，且必须全程使用 CA 数字证书进行操作，不要随意插拔 CA 数字证书，建议至少提前 30 分钟登录系统。 登录步骤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招投标登录-》CA 登录-》输入数字证书绑定密码及数字证书设备密码-》进入交易平台-》开标项目-》选择开标项目进入开标室。 开标步骤为：在线签到-》在线解密-》查看报价-》确认开标记录
--	--	--

		表。 5、（1）在线签到：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功能，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1 小时内通过 CA 数字证书在进入本项目开标室后，点击左侧【签到】按钮完成签到。 （2）在线解密投标文件：代理端启动解密后，投标人端口收到在线解密的消息。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工作后，请耐心等待，系统将根据所有投标人提交解密的顺序依次解密投标文件。 （3）确认开标记录表：代理端发送开标记录后，投标人端收到确认开标记录表的消息。在倒计时内点击【确认开标记录】按钮，核对报价、项目负责人等信息无误后点击【确认】按钮。倒计时内未点击确认按钮，且未提出异议的，视同认同开标结果，系统将自动确认开标记录表。若投标单位需进行回避的，应在是否回避栏中点击【回避】按钮。 6、评标期间，请投标人保持在线登录状态，并设专人在线等候，随时解答评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 7、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作出否决投标的决定： （1）电子投标文件所载明的类似工程业绩或者奖项等和实际不符的； （2）同一投标人在电子评标系统中就同一项目的同一标段存在多个不同电子投标文件的；同一投标人在同一项目的不同标段存在多个电子投标文件的； （3）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或者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点击“解密”按钮申请解密操作的，或者解密使用的 CA 数字证书与加密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 CA 数字证书不一致导致解密失败的，或者因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电子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到服务器的,或者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线签到的； （5）电子投标文件里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6）纸质投标文件的水印编码与递交至服务器的电子投标文件编
--	--	--

		码不一致的； （7）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电子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1）不同投标人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经系统审查存在 cpu 编码、硬盘编码及 MAC 地址三项编码均相同的； （2）不同投标人编制投标报价的计价软件编码（用同一个预算编制软件密码锁制作）一致的； （3）不同投标人编制的电子投标文件存在两处以上（不含两处）异常一致错误的； （4）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视为相互串通投标行为。 9、电子投标文件与书面投标文件内容存在不一致的，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0、在开评标工作开始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因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停电、网络故障、电子设备或者工程交易系统故障导致无法继续进行开评标工作时，招标人可以采用纸质形式进行开评标（纸质文件开标前未接收的除外），也可以暂停开评标工作，待故障解除后继续开评标工作。 为各种项目招标的通用版本，请投标人严格遵照以上要求，如有问题请及时咨询开发单位技术服务，联系电话：0631-5819292。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投标人如发现本招标文件中存在含糊不清、相互矛盾、多种含义以及歧视性不公正条款或违法违规等内容时，请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招标代理机构书面提出，逾期视为同意招标文件所有条款，不得再对招标文件的条款提出疑义。 2、如发现投标须知内容和投标须知前附表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本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3、招标文件后附《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其规定。 4、请各投标人认真填写业绩表，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业绩将同时公示。 5、招标文件后附《投标人信用承诺书》，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其规定，信用承诺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正本中（副本中可为复印件），否则否决其投标。 6、如投标文件正本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

		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将作出否决投标的处理。 7、本项目的招标代理费由招标人支付。 8、扫黑除恶投诉电话： 0631-5987017。 9、为做好疫情防控，进行网上开标，本项目投标人不得到开标现场。投标人需按规定时间进行网上签到、解密、唱标确认等，确保正常远程开标，否则后果自负。 10、人员和企业业绩信息录入要求： 人员和企业业绩信息需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自主上传至系统里，无需审核，提交后的信息将通过系统对外公布。企业业绩信息一经使用将不再有修改权限。信息真实性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如发现投标人录入的信息存在弄虚作假的现象，将按照法律法规等文件要求进行依法处理，并记不良行为记录，情况严重者，将被列入黑名单。 11、工程获奖、信用、荣誉要求： 评标时，企业的工程获奖、信用、荣誉得分按“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网上公布为准，信用档案的良好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两年，不良行为信息对外公布期为一年。未在“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登记公布的企业的工程获奖、荣誉，评标时不予记分。投标人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持公布文件及其它证明材料到市建设主管部门办理登记，录入信用档案（0631-5232593）。投标人应把“威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用档案网上公布的良好和不良行为信息截图附在投标文件里（评分办法若无此项评标内容，则此条忽略）。
--	--	---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1.1.2 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招标代理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设计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设计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设计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 (13) 投标人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
-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5) 在近三年内投标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 (16)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部分投标人未按时参加踏勘现场的，不影响踏勘现场的正常进行。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设计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设计方案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设计任务书；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发给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澄清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天，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

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本项目勘察设计费为固定总价费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最高投标限价，最高投标限价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4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9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之日起 5 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和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还应退还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其他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相关资料，以证明其满足本章第 1.4 条规定的资质、信誉等要求。投标文件中扫描件均为相关资料的原件扫描件。

3.5.1 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3.5.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3.5.3 投标保证金的相关证明材料；

3.5.4 设计负责人相关证明材料；

3.5.5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设计负责人最高人民法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结果；

3.5.6 投标人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

3.5.7 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结果截图；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设计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设计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设计任务书、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1) 书面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函、投标函附录等应在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位置加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印章、单位章。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印章、单位章。

(2) 书面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技术标封面不得标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电子版文件。

(3)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并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投标文件应密封包装，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4.1.2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

4.3.2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7.3 项的要求盖章。

4.3.3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招标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 3 条、第 4 条的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在本章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

5.2 开标程序

开标会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并按以下程序进行：

5.2.1 开标前准备：

- (1) 开标前一小时系统自动开启签到窗口，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线签到；
- (2) 代理机构填写开标准备表内容。

5.2.2 开标现场：

- (1) 代理机构接收纸质投标文件（若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 (2) 代理机构主持开标会，宣布开标；
- (3) 代理机构通过系统查看投标人签到情况；
- (4) 代理机构启动解密，投标人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解密倒计时内点击【解密】按钮解密投标文件；
- (5) 代理机构启动在线唱标，各投标人界面自动加载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和姓名等；
- (6) 系统生成开标记录表，代理发送开标记录表至投标人界面，投标人在确认倒计时内确认开标记录表，同时确认是否需要回避；
- (7)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 (8) 评标委员会按照职责评审资信标、技术标和商务标；
- (9) 投标人排序，评标委员会推荐候选单位。

5.3 开标异议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或其委托的招标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1 条规定。

7.2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2 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

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少于 3 个工作日。

7.3 中标通知书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4 签订合同

7.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 15 日内，到工程所在地主管部门办理相关手续。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7.4.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5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的规定。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者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中标合同金额的 10%。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各方或者联合体中牵头人的名义提交。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8.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投诉

8.5.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8.5.2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和评标结果提出投诉的，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第2.4款、第5.3款和第7.2款的规定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第8.5.1项规定的期限内。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人网上电子开标须知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电子版投标文件网上开标流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12.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 （一）资格预审合格的潜在投标人不足三个的；
- （二）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 （三）所有投标均被否决的；
- （四）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 （五）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三个的。

12.2 不再招标

招标人重新招标后，发生 8.1 条情形之一的，属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政府审批、核准的项目，报经原项目审批、核准部门审批、核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其他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人可自行决定不再进行招标。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详见附录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
2.2.2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详见附录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 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text{投标人报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评标基准价}$
备注	1、评委对技术标、后续服务承诺打分计算方法为：评委对每一个投标企业打分，所有评委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的算术平均值为该企业的该项最终得分。 2、近一年指开标日向前推一年精确到日，近两年指开标日向前推两年精确到日，依此类推。 3、投标单位应根据自己的人工成本、材料成本、机械成本、管理费、利润、设计能力、市场风险等相关因素自主确定投标报价。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文件中给出的招标控制价，否则按否决投标处理。企业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 号）规定自主报价。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附录 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 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候选单位。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技术标得分高的优先，技术标得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最低的优先；如果投标报价也相等，由招标人或其授权的评标委员会自行确定。经公示无疑义，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能按规定签订合同，则招标人有权选择第二候选人为中标人，依此类推，或者重新招标。

2. 评审标准

2.1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1.1 分值构成

- (1) 技术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资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商务标：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4 评分标准

详见评标办法附录。

3. 评标程序

3.1 初步评审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办法附录资格审查的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 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评分办法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3.2.2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3 投标文件的澄清

3.3.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且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4 评标结果

3.4.1 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候选单位，并标明排序。

3.4.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

4. 否决投标条件

4.1 资格审查有一项不合格的；

4.2 除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方案外，同一投标人递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

4.3 投标报价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低于其成本价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招标控制价的；

- 4.4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的；
- 4.5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 4.6 投标人拒绝对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修正进行说明或者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以及说明理由不成立或者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不属实的；
- 4.7 技术标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他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等；
- 4.8 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 4.9 投标人提供的材料不真实，有弄虚作假现象的；
- 4.10 投标文件所附的相关资料存在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地方，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属于实质性条款的；
- 4.11 法律、法规、规章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编号：

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_____

受托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的 勘察 设计任务。

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程勘察设计质量，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威海市滨海大道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

1.2 工程建设地点：威海经济技术开发区

1.3 工程规模：_____

第二条 勘察设计阶段、内容和技术要求

2.1 勘察设计阶段：包含项目勘察（初勘及详勘）、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交竣工验收及后期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含方案设计），以及积极配合甲方完成主管部门的审查，提交甲方施工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含 PDF 格式电子图纸）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2.2 勘察内容：设计内容包括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主体以及铁路通信、信号、电力设施迁改防护等配合工程。不包括引道工程、排水、交安、照明、景观及路面设计。不包含立交桥设计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市政管线迁改敷设等。

2.3 技术要求：符合安全、经济、适用、美观的设计原则；符合国家勘察设计要求，满足工程技术标准的要求。

第三条 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有关资料、文件，并对其准确性和可靠性负责。

3.1 甲方应向乙方提供以下资料、文件：

序号	资料、文件名称	份数	提供地点	提供时间
1	无			

3.2 甲方不能提供上述资料，由乙方收集的，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相应费用。

第四条 乙方应按时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4.1 乙方向甲方提交的设计文件、份数、地点和时间如下：

序号	勘察成果和设计文件名 称	份数	提供地点	提交时间

1				
---	--	--	--	--

4.2 设计工作期间如遇特殊情况（设计变更、工作量变化、不可抗力影响以及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窝工等）时，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顺延。

4.3 乙方按 4.1 条规定的份数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甲方要求增加份数时，乙方另行收费。

第五条 收费标准及付款方式

5.1 所列工程勘察设计按国家规定的现行收费标准《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 年修订本）计取费用；国家规定的收费标准中没有规定的收费项目，由甲、乙双方另行商定。

5.2 双方商定，本合同的勘察设计的费总额为人民币_____（小写：¥_____元），本价格含税，税率为 6%。本合同勘察设计的费为固定费用。

5.3.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作为预付款，提交该工程方案设计文件并审查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5%，提交该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并审查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工程交工验收后 28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乙方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本单位的税务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合同价款。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 甲方责任

6.1.1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供基础资料 and 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设计。

甲方提供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内，乙方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交付设计文件时间顺延；甲方提供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 15 天以上时，乙方有权重新确定提交设计文件的时间。

6.1.2 甲方变更委托设计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所提资料做较大修改以致造成乙方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甲方应按乙方所耗工程量向乙方支付返工费。

在未签订合同前甲方已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设计工作，甲方应支付相应费用。

6.1.3 甲方要求乙方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提交设计文件时，须征得乙方同意，且甲方应支付赶工费。

6.1.4 甲方应为乙方派驻现场的工作人员提供工作、生活及交通等方面的便利条件及必要的劳动保护装备。并要派人及时做好地方协调工作。

6.1.5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书中甲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进行设计，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甲方提交设计文件，并对其质量负责。

6.2.2 乙方对设计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和补充，由于乙方成果和设计文件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充措施外，应减收或免收受损失部分的设计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付赔偿金，赔偿金最多与免收的设计金额相等。

6.2.3 乙方交付设计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乙方按合同规定时限交付设计文件一年内项目开始施工的，负责向甲方及施工单位进行设计交底、后续服务、处理有关设计问题、配合招标和参加竣工验收。在一年内项目尚未开始施工，乙方仍负责上述工作，可按所需工程量向甲方适当收取咨询服务费。

6.2.4 本合同有关条款规定和补充协议书中乙方应负的其他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开始设计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进行的实际工程量，不足一半时，按本合同约定勘察设计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按本合同约定勘察设计费的全部支付。

7.2 甲方未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费用，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 30 天的，乙方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甲方；甲方上级对设计文件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甲方应支付应付的设计费用。

7.3 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设计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设计费的千分之二。

第八条 保密

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以外的项目。如发生上述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第九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发生争议，甲方与乙方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时，可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0.1 甲方要求乙方派专人长期驻施工现场进行配合与解决有关问题时，双方应另行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合同。

10.2 本工程项目中，建筑材料、设备的加工定货，甲方需乙方设计人员配合时，另行向乙方支付费用。

10.3 甲方委托乙方配合引进的设计任务，从询价、对外谈判、国内外技术考查直至建成投产的各个阶段，应吸收承担有关设计任务的乙方参加。出国费用除制装费外，其他费用由甲方支付。

10.4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10.5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10.6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作为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0.7 本合同共八份，甲方执五份，乙方执三份。

10.8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手机：

电话：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第五章 设计任务书

一、项目名称

威海市滨海大道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工程勘察设计

二、项目概况

桃威铁路位于山东省东北部，西起蓝烟铁路桃村站，东至青荣城际威海站，途经烟台市栖霞市、牟平区，威海市乳山市、文登区、环翠区、临港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线路全长 135.808km。威海市滨海大道规划为一级公路，设计速度为 60km/h。滨海大道起点为海埠路交叉口，东侧 70m 处与桃威铁路进港线立体交叉，交叉处为 2-10m 低高度梁桥，桥下为双向四车道，通行净高为 4.5m，无单独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随着城市的发展，威海市中心城区与东部滨海新城的交通联系日益繁忙，东西向的滨海大道已经成为所在区域的城市主干道。现状桥跨已不满足通行的需求。

现拆除既有 2-10m 低高度钢筋混凝土简支梁桥；新建（9.0+11.5-11.5+9.0）m 钢筋混凝土框架桥，临时拆除铁路线路，现场浇筑施工，完成后恢复既有线路轨道。

三、设计内容

设计内容包括下穿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立交桥主体以及铁路通信、信号、电力设施迁改防护等配合工程。不包括引道工程、排水、交安、照明、景观及路面设计。不包含立交桥设计范围内的征地拆迁、市政管线迁改敷设等。

本次招标勘察设计范围包含项目勘察（初勘及详勘）、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交竣工验收及后期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含方案设计），以及积极配合招标人完成主管部门的审查，提交招标人施工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含 PDF 格式电子图纸）及后续服务工作等。

四、设计依据

1. 铁路行业标准

- (1) 《铁路桥涵设计规范》TB10002-2017
- (2) 《铁路桥涵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TB 10091-2017
- (3) 《铁路技术管理规程》TG/01-2014
- (4) 《铁路混凝土结构耐久性设计规范》TB10005-2010
- (5) 《铁路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111-2006（2009 年版）

- (6) 《铁路通信设计规范》TB10006-2016
- (7) 《铁路信号设计规范》TB10007-2017
- (8) 《铁路信号站内联锁设计规范》TB10071-2000（（局部修订：铁建设[2008]147号2008-08-15））
- (9) 《铁路电力设计规范》TB10008-2015
- (10) 《铁路电力牵引供电设计规范》TB10009-2016
- (11) 《铁路通信线路、传输及接入网设计规范》铁总建设[2014]62号
- (12) 《铁路工程设计防火规范》TB10063-2016
- (13) 《铁路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TB 10501-2016
- (14) 《铁路工程节能设计规范》TB10016-2016
- (16) 《铁路线路设计规范》（TB10098-2017）
- (17) 《铁路轨道设计规范》（TB10082-2017）
- (18) 《铁路工程环境保护设计规范》（TB 10501-2016）
- (19) 《普速铁路线路修理规则》（TG/GW 102-2019）

2. 公路行业标准

- (1) 《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
- (2) 《公路桥涵设计通用规范》JTG D60-2015
- (3) 《公路钢筋混凝土及预应力混凝土桥涵设计规范》JTG 3362-2018
- (4) 《公路桥涵地基与基础设计规范》JTG 3363-2019

其他现行相关规范、规定及技术规程。

五、设计深度和设计要求

设计成果应达到国家关于铁路框架桥可行性研究和施工图设计的相关要求，符合相关行业规范内容。

六、设计原则

1、统筹兼顾的原则：以威海经济开发区相关规划为依据，在满足桃威铁路进港专用线行车安全基础上，统筹考虑威海经济开发区远期城市发展的需求。

2、尊重现状的原则：设计单位应充分调研，综合考虑与现状道路、建成区、以及已有规划的市政基础设施之间的关系，做到无缝衔接。

七、设计成果要求

1、成果构成

设计成果应充分表达设计理念、设计构思，主要为标准施工图等设计图纸。

2、成果形式

(1) 最终成果按照施工图设计的深度要求提供，统一装订为蓝图；

(2) 提供成果的电子文件。

八、其他要求

1、本项目招标范围还包含岩土勘察、地形图补测、管线勘察补测等。岩土勘察成果须满足国家相关要求及设计需要，同时须满足审图中心审图要求。设计单位应选取资质合格的勘察单位，并经过招标人认可。

2、本设计任务书中未尽事宜或本设计任务书中内容与相关现行工程规范、规程、技术标准有矛盾的均以相关现行工程规范、规程、技术标准为准。

3、设计单位出具的施工图纸交付施工单位使用后，因设计问题发生的变更及需要进行二次深化设计的一切费用及责任由设计单位承担。

4、设计单位应配合做好相关报批、施工图审查等工作。

5、设计单位应配合做好与铁路部门的对接工作。

6、设计费为一次包干价，包含项目勘察（初勘及详勘）、可行性研究、施工图设计、施工配合交竣工验收及后期服务等全部工作内容（含方案设计），以及积极配合招标人完成主管部门的审查，提交招标人施工招标所需的设计图纸（含 PDF 格式电子图纸）及后续服务工作等，不随设计范围调整、工程投资调整而调整。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本章投标文件格式仅提供了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部分需要上传 PDF 文件的固定格式，其他相关内容由系统自动生成。

ztb 格式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投标人点击系统工具条上方的红色签章按钮进行电子签章，系统会自动将所有分项上传的投标内容合并为一个完整版的 pdf 文档，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在指定位置上依次加盖电子签章（如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等；技术标无需电子签章）。未按照要求上传的，否决其投标。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_____	
2	设计服务期限	签订合同之日起____日内提交施工图文件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固定总价合同， 总价：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4	质量标准	设计质量标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规范标准，以及城市建设部门的相关规定，并达到建质函【2016】247号《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2016版）》，同时满足招标人设计任务书要求，满足项目审批、施工要求及招标要求。	
5	投标有效期	_____天（日历日）	

投标单位：（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加盖印章）

日 期：_____

注：上传至商务标补充附件中。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彩色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彩色扫描件，并附代理人近期（2021 年 8 月或 2021 年 9 月）本单位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扫描件。

投标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印章）

日期：_____

费用清单

- 1. 费用清单说明（无可不写）
- 2. 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费用分项名称	计费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合计						

注：上传至商务标补充附件中。

企业业绩表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名称	合同签订 时间	项目简单描述 (下穿或上跨铁路桥梁)
.....				

注：1、资信标中业绩除通过系统勾选外（以勾选的业绩得分为准），此表也需单独填写，表

后附评标办法中要求的合同主要条款扫描件，方便查阅。

2、此表及扫描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拟派设计团队人员汇总表

序号	本项目任职	姓名	职 称	专 业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主要经验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								

注：1、资信标中人员配备除通过系统勾选外（以勾选的人员配备得分为准），此表也需单独

填写，表后附评标办法中要求的人员加分证件扫描件，方便查阅。

2、此表及扫描件上传至资信标补充附件中。

后续服务承诺

（自拟格式）

以资信标补充附件上传到系统中。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为营造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市场环境，树立诚信守法经营形象。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我方在此声明，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导致投标无效，甚至造成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二、我方在本次投标活动中绝无资质挂靠、串标、围标情形，若经贵方查出，立即取消我方投标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我方在以往的招标投标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的不良记录；或虽有不良记录，但已超过处理期限。

四、我方一旦中标，将按规定及时与招标人签订合同，严格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承诺的报价、质量、工期、投标方案、项目经理等内容组织实施。

五、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依法接受有关行政机关的事中事后监管和执法检查，并如实提供有关情况和材料。

六、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政策规定，积极参与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倡树以信笃行，以诚兴业的传统美德，争当信用市民，争创信用企业。

七、本《信用承诺书》同意向社会公开。

投标人：（盖公章）

年 月 日

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有关要求

一、有关存储介质使用要求：

- 1、投标人不得私自在交易中心计算机或网络环境中使用 U 盘、移动硬盘等存储介质；
- 2、使用存储介质前需做好登记、进行杀毒，确认无病毒后方可使用；
- 3、因处理病毒造成文件丢失所带来的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二、关于开标场地调整事项：

开标过程中，如遇特殊情况，服从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场地调配，并遵守相关规章制度。

三、关于样品的规定：

- 1、开标会议开始前，投标人按照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要求摆放样品并填写样品登记单和样品清退承诺书；
- 2、提前送达的样品由投标人负责保管；
- 3、样品拆箱后，包装箱、碎纸、泡沫、木屑等包装物，必须及时清理出样品摆放地点；
- 4、摆放好的样品统一进行登记编号；
- 5、投标人提交样品后，应立即离开样品室，保证专家在评审样品期间不受干扰；
- 6、投标时间截止后不得更换样品；
- 7、投标人应在评标结束后 1 个工作日内将样品取走；
- 8、中标人的样品由招标人封样并于评标结束后立即取走并妥善保管；
- 9、样品滞留超过约定时间的，交易中心将按照承诺书对其作出处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请各投标人认真阅读并遵守以上规定。

附录1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1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100.00]			
1	资格审查 [合格制]		
1.1	营业执照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格式的文档，内容为营业执照的彩色扫描件
1.2	资质证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资质证书的彩色扫描件，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1.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内容为法人身份证明（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彩色扫描件 若授权代表参加投标：内容为授权委托书（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双面彩色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双面彩色扫描件（授权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企业正式员工，且有本单位近期（包含2021年8月或2021年9月）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扫描件）
1.4	投标保证金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内容为： 1、若采用电汇、网上银行转账的保证金：附由银行相关部门盖章的基本户开户许可证明（如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开户许可申请表等），基本帐户汇款证明，且投标保证金转出账户需与基本账户相同。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2、若采用电子保函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需要通过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自主选择电子投标保证金参与投标。投标文件只须附电子保函保单或保函凭证即可，基本账户等信息由代理机构开标现场进行保函验真。具体操作流程详见“威海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详见办事指南--工程建设专区-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化交易投标保证金第三方服务平台投标人使用手册）。电子保函办理咨询电话：400-0055-890。 3、若投标保证金免交或不用足额缴纳的附2020年度被市级及以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评定信用评价等级的证明材料。 4、若采用其他保函形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
1.5	设计负责人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设计负责人应具有桥梁专业高级工程师证书，需要提供满足要求的证件扫描件
1.6	社保缴纳证明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设计团队所有人员均需提供本单位近期（2021年8月或2021年9月）社会保险证明材料扫描件（设计人员若为退休人员可提供退休及返聘证明材料）。
1.7	失信情况查询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 1、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设计负责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附网上截图（省份为全部）（查询网址： http://zxgk.court.gov.cn ）； 2、未被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 3、投标人近三年（开标前往前推三年，精确到白）无行贿犯罪记录网上截图（查询网址： http://wenshu.court.gov.cn/ ）； 4、投标人未被威海市各职能部门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开标时，招标代理人在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通过联合惩戒特定程序进行查询，此项投标人无需附截图。
1.8	投标人信用承诺书	合格制	上传word或pdf文档，按投标文件格式提供。
2	技术标 [50.00]		
2.1	质量管理及时间安排措施情况	10.00	（暗标）时间安排合理可行，质量管理措施得当，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10分。
2.2	工作方法、施工图设计优化方案	10.00	（暗标）工作方法合理得当，方案设计合理可行，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10分。
2.3	完成项目目标的保证措施	10.00	（暗标）保证措施得当，合理可行，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10分。
2.4	合理化建议	10.00	（暗标）针对本项目提出的合理化建议合理、得当，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10分。
2.5	经济技术指标	10.00	（暗标）各项经济技术指标合理、准确，体现技术先进、经济合理、符合实际、有充分的可实施性，能按照近远期结合的目标进行工程设计和实施，满足项目需要,由评委酌情打分，满分10分。
3	资信标 [30.00]		
3.1	人员配备	10.00	通过系统勾选设计团队人员： 1、设计团队所有人员满足资格审查合格制要求的得5分； 2、设计团队中除设计负责人外，另配备的高级工程师,每有一个专业的加1分，最多加5分。 附：能体现加分的证件扫描件，以资信标补充附件形式上传到系统中，否则不得分。

威海市建设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评分办法模板 评分办法

第2页 共2页

序号	标题	分值	评分标准
3.2	后续服务承诺	10.00	根据投标人后续服务的安排及保证措施；配合招标人进行后续设计和规划工作、能否及时提供后续服务（包括后续服务场所设置，服务人员的配备、响应时间、响应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紧急故障处理预案等），酌情打分0~10分。 注：后续服务人员需体现人员姓名及相关证件。 后续服务承诺以资信标补充附件上传到系统中。
3.3	企业业绩	10.00	通过系统勾选所使用的业绩： 2016年1月1日至今承揽的同类设计项目，每有一个得5分，满分10分。 注：1、同类设计项目指下穿或上跨铁路桥梁等类似建设项目设计。 2、勾选的业绩需有能体现得分的合同主要条款扫描件，否则不得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4	商务标 [20.00]		
4.1	投标报价	20.00	基准价计算方式：平均法评标基准价为各投标报价中相应报价金额的算术平均值。 算术平均值计算过程：（n为有效投标人个数） 当 $n \leq 5$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的算术平均值}$ 当 $n > 5$ 时， $A = \text{所有有效标书报价中去掉1个最高价、1个最低价后的算术平均值}$ 以评标基准值为基准，投标报价与基准进行比较，相同得满分 每高于基准价1%，扣减0.5分，扣完为止。 每低于基准价1%，扣减0.25分，扣完为止。 偏离不足1%时，按照插入法计算得分，分数保留两位小数

其他注意事项

控制价 : 1935000.00

专家个数 :5

投标人报价方式 :总价（元）

定标方式 :推荐候选人3名